



用海外信箱给 ip@dongtaiwang.com

发电子邮件，10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突破网络封锁，看真实的世界！

劳教所罪恶何时休？

最近网上转载了《潇湘晨报》一篇《唐山劳教所学员“骷髅死”被指长期带病劳动》，引起民众巨大反响。文章报导了河北唐山荷花坑劳教所一名叫董雄波的劳教人员，因患病长期得不到有效治疗，而且被要求从事体力劳动，导致健康严重受损，于4月9日在保外就医时死亡，年仅37岁。身高1.80米的董雄波死时体重仅35公斤。全身皮包骨头，就象一具骷髅一样。

同时链接了《看守所离奇死法不完全记录》：在看守所有多少种死法？喝开水会发病死，上厕所会摔死，半夜做恶梦会吓死，睡姿不对会昏迷死，呆久了会发狂死，“躲猫猫”会玩死……网友评论纷纷指责中共劳教制度的非法和残酷。

其实，国内网友所见所闻只是劳教所罪恶的冰山一角。劳教所非法关押的人员中，80%以上是法轮功修炼者，只有少数是吸毒、偷盗、卖淫等轻度犯罪，被称为普教。在99年以来对法轮功的系统性迫害中，各地大兴劳教，数十万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劳教强制转化。这里成了罪恶与财富的聚集地（非法奴工，劳教长达16个小时以上）、正义与邪恶的战场，成了世界人权组织关注的窗口，也成为人们了解中共罪恶体制的样板。

在劳教所被殴打 送医院遭器官切除

阮爱银，宁德市金涵乡张厝里人，48岁。她坚持修炼法轮功，不断讲真相。零二年，阮爱银无故被宁德市蕉城区国保大队非法劳教一年，关进福建省女子劳教所。

在劳教所的初期，恶警折磨阮爱银的手段是：漫骂、侮辱、体罚、不让睡觉等。由于承受不了精神和肉体的邪恶折磨，阮爱银在神志不清的情况下被迫违心妥协，但她马上意识到自己错了，就对恶警们口头声明：坚持修炼法轮功。这立即招来恶警的疯狂报复，他们唆使女劳教犯凶残地拳打脚踢、长时间罚蹲等手段折磨阮爱银，致使她的右腹部出现剧痛，无法站立。

阮爱银被送往福建省建新医院（福建省监狱医院）20多天进行“治疗”。未经阮爱银本人同意，该医院医生强

据明慧网报导，截至2010年4月，已经有3369名法轮功修炼者在劳教所、监狱、看守所等中共迫害法轮功的场所里被酷刑折磨致死。劳教所是中共镇压政策的执行者，是这场迫害的延伸者。在劳教所使用的酷刑，不比法西斯集中营稍有逊色。

山东省第一女子劳教所酷刑

“五马分身”：法轮功学员被绑在双层床两顶端，两腿分开，脚离地，绑在两边床腿上（床的长度大约2米），再把腰上拴上床单，另一头拴在对面的床上用力拉紧固定住，象“五马分尸”。有时还让一名恶人坐在床上，从后面用脚蹬大法学员，手段极其残忍。



演示图

山东昌乐劳教所恶警为了强制“转化”，指使劳教人员严冬时节将大法学员扒光衣服（一丝不挂）抬进厕所，手脚用胶带缠起来放入

盛满水的大水缸里，将头部按进水里灌几分钟，仍不放弃信仰，就再接着灌……。

所有的罪恶都被中共及其媒体掩盖着，谎称“中国人权最好时期”。所有的酷刑一是为了维护中共暴政的根基，一是为了强制法轮功学员放弃他们心中的信仰。打击“真善忍”，宣扬“假恶暴”，因此造成了社会的倾危、道德的崩溃和人性的扭曲。

法轮功学员所承受的这些迫害，就是为了一句真话：“法轮大法好”，希望人们不要听信中共的造谣毒害。法轮功学员在坚守着信念，践行着“真善忍”的准则。中共对法轮功的打压，就是为了维护邪恶的统治，摧毁人们的善念与良知，说白了，是要拉人陪葬。

随着“翻墙软件”的流行和谷歌的退出中共，越来越多的真相信息会被国人所了解。了解十年来中国发生了什么？中共为什么迫害法轮功？人们终会认清，劳教制度只是中共罪恶体制的缩影，一切迫害假政治之名还在发生着，中共才是一切苦难的根源，唯有解体中共，中国人才能自救！

行给她打麻药并开刀动手术，切除了身体内的某个器官（应该是右腹部的脏器），导致阮爱银在手术后胃部疼痛。当她质问该医院的某科长：未经过她本人同意，为什么强行手术！该科长只能搪塞，却始终拒绝出示手术证明。

手术后，阮爱银极度虚弱，保外回家了3个月后，再次被抢回劳教所。由于阮爱银始终不放弃信仰，她的手脚再次被手铐和布条等捆绑在铁架子床上，遭虐待和殴打，多次吐血，第三次被送到建新医院17天，在医院期间绝食28天，不断高喊“法轮大法好”等，拒绝灌食，直至期满释放。

大量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被中共活体摘除器官以牟取暴利，之后被焚尸灭迹，数目无法统计。直到现在，“这个星球前所未有的罪恶”仍在发生着。



演示图

福建女子劳教所恶警摧残法轮功学员

福建省女子劳教所(以下简称女子劳教所)位于福州市仓山区台屿，该劳教所追随中共邪党对法轮功学员实施“名誉上搞臭、肉体上消灭、经济上拖跨”的迫害政策。为达到迫害目的，女子劳教所狱警不择手段。

一、用药物迫害法轮功学员

武平县法轮功学员钟冬兰，四十几岁，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五日被武平国保大队绑架后送到女子劳教所迫害。二零零八年九月，劳教所恶警通知家属把已被迫害得神智不清的钟冬兰接回家。

据知情者说，她们亲眼看到劳教所的恶警在钟冬兰的饭里拌了一种粉末状的不明药物，这药物吃后导致牙齿松动、神智不清、浑身无力。在冬兰出现神经错乱时，劳教所的恶警把她送到精神病院加重迫害。

二、“连环加期”迫害

劳动教养制度的依据是一九五七年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属于“行政法规”。但根据《宪法》、《立法法》、《行政处罚法》的规定，限制人身自由的规定，必须由法律设定，也就是说，只有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权制订限制人身自由的规定，而国务院制订的行政法规不具备这样的权力。劳教制度是严重违法的制度。但是，在劳教所，恶警竟然可以随意对法轮功学员延长非法劳教期限(简称：加期)。

福建女子劳教所的“连环加期”是由江桂莲副所长和法轮功专管队的陈大队长主导的。具体方法是：只要法轮功学员不配合、不参加劳动一天，就加期一天；再不参加，再加期一天……。不穿劳教所服、不出操、不看诬蔑法轮功的录像、电视等均进行累计加期，最多加至一年。

泉州人民医院的医生薛朝晖，她脚部溃烂、痛得晚上睡不着觉，即使这样，仍不得自由，还被“连环加期”了约七个月。

福建省女子劳教所以薛建丽一直不穿劳教服、不背监规为由，将她非法加期了一年。

徐晓萍已经63岁了，血压高，被非法超期关押两个多月时，劳教所仍不放人，恶警陈晓东扬言：就是要加你的期，要加死你。2008年12月，徐晓萍在一件小事上没有配合狱警陈丽珍的要求，陈丽珍谎说徐晓萍辱骂狱警，就让包夹人员(劳教所指派的专门看守法轮功学员的普通劳教人员)作伪证材料要对徐晓萍专项加期，给写伪证材料的包夹多减期，用这种方式诱惑包夹人员干坏事。包夹人员不愿干这伤天害理、无中生有的事，结果遭到几乎所有狱警的训骂，还被非法加期数日。

三、野蛮灌食

濮丽萍，五十岁左右，被非法关押在福建省女子劳教所期间，为了抵制惨无人道的迫害，濮丽萍绝食抗议，恶警采用了开口器迫害，开口器是一种不锈钢铁器，象绞肉机形式，恶警将开口器的头插到大法弟子的嘴里，绞开嘴，再用象煤气管一样的管插，上面象漏斗式的东西，恶警灌食时以用力摇动开口器等方式折磨濮丽萍，增加她的痛苦，有时被灌食时，嘴里流了好多血，当场昏倒。



酷刑演示：摧残性灌食

濮丽萍修炼前曾患高血压、肺结核，修炼大法后全好了，被残酷迫害后又出现复发症状。即使这样，恶人仍没有停止对她的迫害。

对于那些以绝食抗议被非法劳教的法轮功学员，劳教所对她们采取24小时捆绑，白天绑在凳子上，晚上睡觉绑在床上，为折磨学员而插的灌食的管子几天不给取出。恶警还把法轮功学员的嘴撬开，并塞入脏毛巾、脏袜子，为防止将她们灌入的东西吐出，甚至还用几层的胶带将她

们的嘴封住。

四、“法轮功专管队”

在福州女子劳教所设有“法轮功专管队”，在那里她们把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每个人单独关在一间小房间，房间带有电视监控，24小时有人在监视法轮功学员。

法轮功学员被关进这个黑窝后，先被关入门窗紧闭号房，玻璃上用纸糊住，里外的人都看不见，阴森恐怖，不停播放恶警疯狂训骂的VCD的声音。然后恶警把法轮功学员关入一间事先准备好的洗脑房，几个邪悟者、“包夹”犯人进行轮番围攻转化。洗脑VCD上下午都在放，强化洗脑。大法弟子不“转化”，她们就不让睡觉、长期面壁罚站、不让上厕所、上铐、捆绑、关小号、冬天不许穿棉衣、不让家人看望接见、随意扣押信件、加期等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企图摧毁修炼人的意志。

有一名法轮功学员因长时间被罚站，并整天整天的不让睡觉，支持不住晕倒在地，看守的人将她扶起，恶警从监控电视中看到此状，对看守者责骂：“让她自己起来！”。

看守法轮功学员的包夹人员都是从其他大队挑来的劳教人员。恶警许诺她们：帮助她们迫害法轮功学员就可以减期，反之要加期。有的看守人员因同情、保护大法弟子，屡遭干警责骂，按她们的话讲：“骂得非常难听。”因有一些包夹人员与法轮功学员接触后，明白了真相，表示出去后要学大法。更有一名包夹人员因保护法轮功学员被加期几个月，她说：“大法这么好，我不在乎被加期！”

在那种邪恶环境下，法轮功学员长期吃的是缺盐少油几乎千篇一律的猪食般的菜汤，恶警为了达到强制转化目的，连咸盐都不让买，而普通劳教人员一个月都可以购买450-500元的额外食品。

一次，一恶警在安检时，发现法轮功学员薛建丽床头有几块糖，就穷凶极恶地在那里盘查，其实那是普通劳教人员解教时送的。恶警就一再对普通劳教人员施加压力，不许送任何吃的东西给法轮功学员，一旦查出就要处分，还要被扣分加期。◇

福建女子劳教所恶警恶行实录

中国传统女性的美德是贤惠、温柔、勤劳、节俭和谦让。然而，在中共对大法弟子的肆意迫害中，因中共的邪恶政策导致出现了一批心理极度变态、没有丝毫人性的女警察。在此，我们曝光曾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福建女子劳教所恶警。

俞鸿秋

俞鸿秋曾任福建女子劳教所所长。2000年9月他欺骗被非法关押在劳教所内的四名法轮功学员，将她们带到北京新安劳教所进行洗脑，此举开创全国先河，并受到“嘉奖”。他总结出一套“攻心术”，在“洗脑班”中担任总指挥，实施高压精神摧残手段。他到处讲演，散布其犯罪经验，由此洗脑班在福建开始肆虐。

2001年4月，劳教所内的一批被强制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写出严正声明、坚持修炼法轮功，俞鸿秋强迫这些法轮功学员：十多天不让睡觉、每天面壁、不让洗澡等。福州天气炎热，不让洗澡导致法轮功学员全身发臭，没人敢接近。

逃避联合国人权大会对中国大陆非法镇压法轮功的谴责，江泽民集团炮制了“人道对待法轮功学员”的虚假内容。2002年2月底，福建女子劳教所“法轮功专管队”召开会议，声称接上级通知，要求专管队员写书面材料，主要内容：劳教所如何“关心、热情地帮助”队员，队员如何受到“人道的待遇”，所有“转化人员”都是“自愿”而非被逼。俞鸿秋接着说：这些文章将交由中央汇总，然后再送往联合国人权会议。一些法轮功学员认识到这种欺骗行为是助纣为虐而拒绝配合。俞鸿秋等人采取彻夜轮番谈话，实质上是强制不准睡觉等手段以达到其邪恶目的。

吴品玉、黄晓燕

福建省女子劳教所每隔一段时间（不定期）要从这些饱受折磨、身体虚弱的法轮功学员身上抽一次血，摧残她们的身体，抽取的血液极有可能用于建立活体器官移植的数据库。

不配合的法轮功学员由吸毒犯们按着强行抽。一次罗源县法轮功学员全赛珠被专管队队长吴品玉、黄晓

燕两人用封口胶残酷的封住嘴鼻，致使全赛珠的脸部皮肤与封口胶一同被撕下，惨不忍睹。

在一次会上，黄晓燕想利用法轮功真相资料做文章达到污蔑法轮大法的目的。资料上误把“学员”打印成“学生”。法轮功学员薛朝晖友善的解释了一句，话音未落，黄晓燕就破口大骂，平时的伪善荡然无存。

储欣欣、陈晓冬

陈晓冬（警号 3533060）是专管队教导员，她下令给法轮功学员用开口器灌食，储欣欣（警号 3533054）用开口器给法轮功学员摧残性灌食，折磨时间长达 1 个小时。法轮功学员喊“法轮大法好”，她们就用胶带封住法轮功学员的口和鼻，使其无法呼吸，还用布带绑在两层铁床架上，并因此延长非法劳教时间。她们将法轮功学员陈玉羨送到福州精神病院，进行更加严酷的迫害，逼她吃药，强制打激素类的药，妄想让她失去记忆。



二零零七年元月五日，劳教所吴品玉、褚欣欣等恶警唆使犯人于亚芳、林小娟、张丽荣等人强行扒去余瑞莲的衣服，不让余瑞莲穿毛衣毛裤，大冷天冻着。

2008年11月6日，褚欣欣被中共邪党授予“福建省优秀女警官”称号、“福建省巾帼建功标兵”称号。同时获得这些嘉奖的有省女子劳教所管理科科长黄敏，她也参与迫害了法轮功学员。这些嘉奖实质是把这些心甘情愿做中共暴力工具的党徒拉入更深地狱的又一根绳索。

周榕

周榕到法轮功专管队仅两年就由干事提升为队长。据福州检察院一工作人员介绍：周榕曾收取某吸毒人员数万人民币，后被此吸毒人员揭发入狱，因周榕怀有身孕，又将其释放。

面对邪恶的迫害，法轮功学员李新萍绝食抗议。周榕、吴品玉对她说，你绝食死了就象死猪死狗一样，你家人没有人管你。其间，周榕还故意诬陷李新萍打人。2007年有一次，为抗议其他法轮功学员被迫害，李新萍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被恶警用毛巾塞嘴，嘴都塞破了。

郑珑

郑珑，三十多岁，瘦高个，瘦长脸，肤色较黑，原福建省女子劳教所法轮功专管队女警察，现在福建省福州女子解毒康复中心（与福建省女子劳教所紧邻）任副主任。

郑珑在专管队任职期间，追随中共，积极迫害法轮功。经常用给后勤队员（调到专管队看管法轮功学员的普通劳教人员）加期的手段逼迫她们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如果后勤队员未达到她的要求，她动不动训斥，甚至加期。为了获得法轮功学员和后勤队员“违规”的证据，她经常踮着脚跟走路，躲在门外偷听说话；或者偷偷摸摸走到门边，然后突然推门进来把人吓一跳。后勤队员称她为“魔鬼”。

一次，一个刚从生产中队调到专管队的后勤队员不明底细，对郑说：

“我心很好啊”，郑马上训斥说：“这里不需要心好！”说得这个后勤队员一愣一愣的，事后明白了：原来专管队干部不要人做好人！

郑珑对法轮功学员更是心狠手辣。她不仅利用后勤队员实施迫害，她还亲自动手折磨法轮功学员。一天清晨，快到起床的时间了，法轮功学员余瑞莲提早起床后在窗前站着，后勤队员李月莲上前掐余瑞莲的脖子，余瑞莲不屈从，喊叫起来。郑珑听到声音，冲进余瑞莲住的房间，不制止、不责骂动手伤人的后勤队员，反而叫几个后勤队员把余瑞莲弄倒在地上，然后她自己拿一条毛巾，套住余瑞莲的脖子在地上拖，拖出了几米，直至余瑞莲被拖得昏过去了才罢休。

是谁把她们变得如此心狠手辣、毫无廉耻、禽兽不如？是中共邪党！中共的无孔不入的谎言宣传、政治洗脑，几十年来的“假、恶、暴”表演，究竟把多少人变成了人渣和禽兽！

身为女性的警察们啊，请找回自己起码的人性吧。◇

请告诉他（她），您还有别的选择

这个故事发生在柏林墙倒塌之后的德国。一九九二年二月，统一后的柏林法庭上，举世瞩目的柏林围墙守卫案将要开庭宣判。这次接受审判的是四个年轻人，都三十岁不到，他们曾经是柏林墙的东德守卫。

两年前一个冬夜里，刚满二十岁的克利斯和好朋友高定，一起偷偷攀爬柏林墙试图逃向自由。几声枪声响，一颗子弹由克利斯前胸穿入，高定的脚踝被另一颗子弹击中。克利斯很快就断了气，他不知道，他是这堵墙下最后一个遇难者。那个射杀他的东德卫兵，叫英格·亨里奇。他也绝没想到，短短九个月之后，围墙被柏林人推倒，而自己最终会站在法庭上因为杀人罪而接受审判。

辩护律师称，这些士兵是执行命令的人，他们根本没有选择的权利。不过这样的辩护最终没有得到法官的认可。因为类似的辩护，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纽伦堡审判法西斯战犯时已有先例。当时各国政府的立场不约而同：不道德的行为不能借口是奉政府命令所为而求得宽恕。任何人都不能以服从命令为借口而超越一定的道德伦理界线。

柏林法庭最终判决英格·亨里奇

三年半徒刑，不予假释。法官这样对被告解释他的判决：“东德的法律要你杀人，可是你明明知道这些唾弃暴政而逃亡的人是无辜的，明知他无辜而杀他，就是有罪。这个世界在法律之外，还有‘良知’这个东西。当法律和良知冲突的时候，良知是最高的行为准则，不是法律。尊重生命，是一个放诸四海皆准的原则；你应该早在决定做围墙卫兵之前就知道，即使东德国法也不能抵触那最高的良知原则。”

审判台下的旁听人群中，坐着被害人克利斯的母亲，她在法庭上第一次见到了儿子被洞穿前胸的照片，自然伤心欲绝；我在想，英格·亨里奇的母亲心情一定也很复杂。如果时光能退回两年，这位疼爱孩子的母亲会不会告诉儿子：一定要记住，你还有别的选择？

作家龙应台曾经问过一位曾经担任过边境守卫的前东德人，“您说，围墙的守卫在改朝换代之后受审判，公不公平？”得到的回答是：“当然公平。”“……是总理命令他们开枪的没错，可是没人命令他们一定得射中呀！”“开枪可以说是奉命，不由自己，可射中，就是蓄意杀

人嘛！”

是的，英格·亨里奇完全可以有自己的选择，只要他愿意听从良知。然而如今，一切已经晚了，时光不可能倒流，他的母亲也无法帮忙。这件旧事发生在德国的昨天，但类似的审判，会不会发生在中国的明天呢？在这样的审判来到中国之前，如果您有认识的朋友、亲人的工作部门直接或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话，您愿意把这个故事告诉他们么？您愿意告诉他们“您还有别的选择”么？

其实已经有许多良知复苏的警察，选择了让将被无辜抓捕的法轮功学员事先得知消息转移他处；更有一些狱警、看守不但选择了善待法轮功学员，而且积极为自己赎罪：把作恶者的罪证悄悄记录，作为将来对罪犯审判的证据……

正义的审判并不遥远。2009年11月，西班牙国家法庭裁定，对迫害法轮功的元凶、中共前党魁江泽民等五人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

当英格·亨里奇开枪射击克利斯的时候，他没想到转眼之间，那个“背叛社会主义”的“叛国者”是无辜的，而自以为“捍卫社会主义”而不必为开枪负责的他却因为杀人罪而受到惩罚！正义到来的如此迅速！而在审判到来之前，上苍已给每个人留下用良知选择未来的机会。◇

突破网络封锁软件介绍

在迫害法轮功的十一年间，中共制造了惊天罪恶。为掩盖罪恶，中共制造谎言蒙蔽百姓，同时中共封锁互联网、过滤网络信息。一旦打开互联网，它的种种罪恶将曝光于天下，人们必唾弃中共邪党。

在国内直接访问被封锁网站、在论坛发带有敏感字的帖子、直接发送带有敏感字的电子邮件等等都会泄露IP地址。必需采取安全措施才能不泄露真实的IP地址。

在全球正义力量的共同努力下，已经开发出了多种突破网络封锁的软件，一般也叫破网软件。这些软件的使用都非常简便，几乎是只要上网时启动这些软件就行了，通过这些软件上网，其数据流全部是加密的，邪恶集团也就无法知道上网的真实内容了。这就是常说的突破网络封锁安全上网。

常用破网软件

自由门、逍遥游、动网通、无界浏览、世界通、花园软件。这些软件都是绿色软件，占用内存小，不需要安装，使用很简便，并能自动升级。可以根据当地的网

络情况，选择一个速度快的使用就行了。在使用软件时，对于防火墙的询问点“通过”即可。

破网软件的安全性

使用破网软件，浏览的网页、内容和数据全程加密，安全可靠。浏览器的访问都将通过破网软件提供的加密代理出去，这些代理都经过加密，所以你和破网软件服务器之间的数据是加密的，别人看不到你究竟访问了哪个目标网站，如果别人查看你和破网软件服务器之间的访问信息，看到的都是加密后的数据，因此也就不知道你访问了哪个目标网站，这样你也就安全快捷的突破了网络封锁。

请注意，中共为了愚弄百姓，肆意封锁、过滤互联网信息，强迫国内防病毒软件公司把突破网络封锁看海外新闻的软件定为病毒，所以在使用破网软件时请暂时关闭瑞星、金山、江民等国产杀毒软件。或者使用安装国外优秀破网软件，如麦咖啡、小红伞等。◇

